



证券代码: 000753

证券简称: 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 2025-075

##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利电力）就漳州 2022P16 地块（湖湾之尚）建设项目供电工程及漳州 2023G01 地块供配电网工程拟与福建漳龙建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建投）签署《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合同价款合计暂定为 1,930 万元。

鉴于漳龙建投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集团）的下属企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全票通过本次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张广宇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拟签署合同的主要内容

承包人：福建漳龙建投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 1.2022P16 地块（湖湾之尚）建设项目供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主要内容

（1）分包工程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北仓路以南、龙溪北路以东、九十九湾以西。

（2）分包工程承包范围：2022P16 地块（湖湾之尚）建设项目供电工程施工。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承包内容：2022P16 地块（湖湾之尚）建设项目供电工程的施工，按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要求所描述的内容及范围，最终施工内容以项目部指令为准。

（5）合同总价：固定单价加风险包干。

本工程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最终结算价为发包人出具的结算审核价下浮 10%。合同形式为固定单价加风险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本合同所列价款均为含税综合价。该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相关内业资料、赶工费、检测、验收手续及税金（增值税）等所有为完成本分包工程费用，承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6）合同工期：18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项目部下达开工令为准，最终完成时间以承包人项目部确认为准。

（7）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地方性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电力行业施工质量规范的合格及以上标准，且通过工程项目当地电力主管部门验收并送电。

（8）工程款支付：A、按月支付，分包人在当月 25 日之前上报上月（从上月 26 日至当月 25 日）完成的工程量，经承包人审核确认后，在次月 25 日前按已完工程量（不含变更工程量、工程签证）价款的 80%支付进度款；B、本分包工程完工并经承包人审核确认后，



按已完工程量（不含变更工程量、工程签证）价款的 80% 支付进度款；预算审核价定稿后再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不含变更工程量、工程签证）价款的 85% 增减支付进度款。C、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通过当地电力主管部门验收并送电及分包人办理完结算手续后，一个月内支付至本分包工程结算审核价的 97%，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至本分包工程结算审核价的 100%；D、剩余结算审核价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期限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质量保证金保留期限 2 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间无质量问题，保修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 2. 漳州 2023G01 地块供配电网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主要内容

（1）分包工程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益民路以西、胜利东路以北。

（2）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漳州 2023G01 地块供配电网工程施工。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承包内容：漳州 2023G01 地块供配电网工程的施工，按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要求所描述的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内的配电室设备基础、电缆沟等土建工程、电气工程安装（含户表部分）、内业资料整理归档、验收检测及调试配合等。具体以承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相关设计变更通知及工程量清单（含编制说明）所列指的内容为准，最终施工内容以项目部指令为准。

（5）合同总价：固定单价加风险包干。本工程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 730 万元。最终结算价为发包人出具的结算审核价下浮 10%。合同形式为固定单价加风险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本合同所列价款均为含税综合价。该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相关内业资料、赶工费、检测、验收手续及税金（增值税）等所有为完成本分包工程费用，



---

承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6) 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项目部下达开工令为准, 最终完成时间以承包人项目部确认为准。

(7) 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款支付与 2022P16 地块 (湖湾之尚) 建设项目供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一致。

###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漳龙建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00735692976G

住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胜利东路 3-1 号、3-2 号

法定代表人: 沈进财

注册资本: 71,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3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对外承包工程; 机械设备租赁; 土石方工程施工; 建筑材料销售; 土地整治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漳龙集团直接持有 100% 股权。

关联关系: 漳龙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漳龙建投单体报表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24,863.06	2,125,947.11
负债总额	1,326,551.71	1,342,969.83
净资产	698,311.35	782,977.29
项目	2025年1月-9月 (未经审计)	2024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8,177.43	107,410.79
营业利润	-2,201.79	22,671.17
净利润	-2,240.99	19,673.91

履约能力：漳龙建投依法存续且经营状况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失信惩戒，具有履约能力。

####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以市场定价为基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拓展水利电力配电网业务范围，预计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目前，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漳龙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8,952.83 万元（不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水利电力等为漳龙集团下属公司提供工程业务，金额为 6,063.73 万元；公司子公司漳州信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漳龙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提供商



---

品销售业务，金额为 2,749.74 万元。

##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了解，对涉及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属子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八、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